

## 大理拟向环洱海商户收费治污 10间海景房的小客栈每年要交24万元

# 洱海欲收“保护费” 小客栈何去何从

云南大理,守着四季如春的城市,在洱海边贩卖“苍山雪、洱海月”风景的客栈老板们,正迎来行业“寒冬”。11月下旬,网曝云南省物价局和大理市正在拟定新的洱海资源保护费(下简称“保护费”)征收方案。

根据大理市政府主张的“方案一”,临海客栈收费最高标准为每间每月2000元,这意味着,一家有10间一线海景房的客栈,每年要交的“保护费”高达24万元,可能占到营业收入的10%左右,超出一年纳税总和。而根据物价局拟定的“方案二”,“保护费”标准为营业收入的2%。“方案二”因为“实现不了征收计划”和“挤压临海客栈利润空间”的目的,被大理市弃选。

草案曝光后,客栈经营者纷纷吐槽。有经营者认为,客栈与洱海的污染源之间并无必然联系,如果强行实施,最后或导致大批小微企业客栈倒闭。



### 污染与客栈有多大关系?

政府的整风运动持续半年,目前,针对洱海流域的所有服务业,大理市政府正在重新审核2015年4月24日之前已处于经营状态的商户资质。

“所有审批都冻结了。很多客栈开了两三年,到现在没有拿到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国有土地使用权证。”客栈老板刘宁说。

刘宁出具了一张审核表显示,这张表需要盖满村委会、镇、环保部门、国土、规划、工商、卫生等9个单位的公章。刘宁的表只盖了前3个章。“现在只有临时排污证、税证和临时营业执照可以办,其他需要走的流程都卡着,等‘上面’通知。”

客栈老板们担心,怕这轮审核会成为强制他们接受“保护费”的砝码。

大理市“方案一”显示,制定该方案的原则是“谁污染,谁付费,多污染,多付费”。刘宁对此不服。“我觉得需要弄明白一件事是,合法经营的客栈尤其是临海的客栈,对洱海造成污染到底有多少?”

记者了解到,在洱海水质的污染源中,牛粪的污染占比最高。据2010年洱海流域污染物入湖统计数据,流域农业面源污染占洱海流域污染物入湖量的七成以上,是洱海最主要的污染源。这其中,洱海流域的9万多头奶牛对洱海的污染“贡献”最大。

2012年大理环境状况公报显示,弥苴河、永安江、罗时江这三条洱海主要的人湖河流水质都是V类水质,主要污染物皆为粪大肠菌群、总磷、总氮等,而粪大肠菌群则主要来自人与动物的粪便,其中奶牛粪便占比最大。

根据央视今年9月的报道引用的数据,畜禽粪便占洱海的污染源的40%,另外两大污染源中,生活垃圾污染占35%,农业方面的污染占20%。

从2014年开始,洱海周边客栈所有生活垃圾均由辖区统一清理,而一个7间海景房的客栈,2014年全年的垃圾费是7665元,而今年的垃圾费又涨了50%多。

### 压死骆驼的稻草和救命稻草

对于政府计划中的“保护费”,于立等人表示担心。“如果是客栈没做好,对洱海造成污染,我们可以承担责任。如果我们尽到责任了还要收费,就要协商一下。‘方案二’在大家承受范围内,如果按‘方案一’执行,肯定承受不起。很多老板花三四百万才把客栈盖起来,本钱都没收回。强行实施的话,费用最终可能转嫁到游客身上,吓跑游客。”

于立做了这样一种预测:最后,环洱海山地上大型酒店集群将会坐收渔翁之利,后果就是大理逐步“三亚化”,背包客、文艺青年退出大理,大理最终变成一个纯商业度假的目的地,人文资源消失殆尽。

外地老板的压力还来自房东涨租。过去双廊人气还不旺时,客栈年租金3万元至9万元不等,租期15年到20年不等,双廊火起来后,房东坐地涨租的风气严重,有的涨到20万元一年还不满意。

刘宁说,丽江的客栈发生过遭房东泼粪驱逐的事件,他们担心类似事件在大理上演,更担心保护费变成压死骆驼的最后一根“稻草”。为了争取生存空间,客栈老板们通过客栈协会向政府递交过意见书,但最后并没有说服政府官员放弃“方案一”。

保护费争议引发社会关注后,云南省物价局收费管理处处长范惠声通过媒体作出回应:对于类似的行政事业性收费,论证程序复杂,收取洱海资源保护费尚处于讨论阶段。论证结束后,物价局根据论证内容修改方案,向社会公示五天后再上报省政府,经省政府批准方案才能施行。

于立专门翻出2014年6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《关于进一步减轻涉企收费管理工作,要求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,激发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的活力》。

对于上述通知,财政部综合司副巡视员孙燕在做客中国政府网在线访谈时解释:“地方性法规和其他政策文件都不能作为涉企收费基金的设立依据,地方政府无权设立新的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项目,审批的权限上收到中央一级。”

“洱海保护费的收取,其实和中央的精神是相悖的。”于立把这份《通知》视为拯救客栈一根“稻草”。

(据北京青年报)

### “保护费”来了

在双廊开客栈两年多的于立发现,投资客栈的本钱还没收回来,头上已悬了一把利剑。

11月22日,一条消息在大理的客栈圈流传:大理即将向环洱海的客栈和餐馆等商业场所征收“保护费”。两名客栈老板代表参加过政府的内部研讨会,因对收费标准不满,他们当场反对。

相关文件在会后泄露出来,分别是《大理洱海保护费调研问题(省物价局调研提纲)》、《洱海资源保护费提标扩面方案(省物价局拟定方案)》和大理市《关于洱海资源保护费提标扩面比选方案的报告》。

上述文件显示:大理市

拟定的“方案一”,报上去之后被省物价局否决,后者拟定“方案二”。但大理市在比选之下仍坚持“方案一”。

“保护费”并非新鲜事物。早在2006年7月,大理市即开始征收“洱海风景名胜资源保护费”,由大理市洱海保护管理局根据游船实载乘客人数,按每人次30元,向在洱海内从事旅游载客航行的经营者收取。该费后被更名为“洱海资源保护费”。而这一次,征收对象将扩大到洱海区、径流区范围内所有从事住宿、餐饮、娱乐、洗车、航运等行业的商户。

对住宿业的征收将成为“保护费”的最主要部分。“方案一”将客栈业的“保护

费”分为三个档次,按照与洱海湖区的距离划分,包括离湖区100米范围内的区域、离湖区100米范围内的区域、离湖区100米范围外的区域等。

按“方案一”标准,一线海景客栈每间客房每月最多收取2000元。这意味着,有10间海景房的客栈,一年要交24万元“保护费”。此外,二线和三线客栈收费标准为360元/间每月和90元/间每月。

相比之下,“方案二”更显宽容:对洱海湖区、径流区(不含大理古城重点保护区)范围内,从事住宿、餐饮、休闲、娱乐等经营者,一律按照其营业收入的2%收

取。

于立算了一笔账,“方案一”和“方案二”的收费悬殊五六倍。

某客栈今年的税单显示:客栈全年总营业额为120万元,全年所缴税金为78000元,占6.5%。上述客栈共7间海景房。若“方案一”实施,按2000元/间/月的标准收费,该客栈一年12个月要交16.8万元“保护费”,相当于全年经营额的14%。

“这是典型的费比税重。”于立质疑“方案一”收费高得离谱:客栈原本已经合法纳税,但光是洱海保护费一笔费用,就是所有合法税金的两倍之多,依据何在?

### “挤压临海客栈利润空间”

据了解,两套方案,从今年9月比选至今仍未有结论。云南省物价局分析了“方案一”的利弊:“按污染程度和经营效益收取,体现了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。存在的问题:一是各类档次划分和经营场所面积的确定有一定难度;二是标准偏高;三是考虑客户入住率;四是操作有一定难度。”

这一观点得到客栈老板们的认可。以入住率为例,大理市地税局在核定税额时,参照的是今年1至8月份的平均入住率,原因是

有些客栈去年没有数据。于立分析认为,今年1至8月份的人住率并非常态。

“首先是两部影视剧的影响。2014年9月,以大理为背景的电影《心花怒放》在全国上映,主题歌《去大理》在全国流行,随后,在大理拍摄的《后海不是海》在荧屏热播,来大理的游客量猛增。其次,今年有两家网络订房平台贴钱竞争,也导致入住率增高。”于立说。

据“去哪儿”网站的一组数据显示,103家环洱海客栈,平均房价为678元,客

房最高价超过1000元的只有33家。

“每家客栈的经营能力不一样,房价标准不一样,入住率也不一样。”银桥镇的客栈老板刘宁说,今年9月过后(除了十一期间),客栈入住率下跌厉害,经常在20%到30%之间。

在比较两套方案后,云南省物价局认为,“方案二”更具合理性,收费在经营者承受范围内。若按“方案一”测算,一线、二线和三线客栈的保护费将占到营业额的6%、4.7%和7.6%,远超多

数客栈的承受能力。

但大理市在《比选方案报告》中指出,“方案一”经过反复调研,并经州、市党委、政府审核同意,较为符合大理市实际,“方案二”也较为合理,但不能实现预期目标。该报告认为:“方案一”能“充分利用价格杠杆作用,控制洱海周边客栈等的经营规模和经营密度,适当提高临海客栈征收标准,挤压临海客栈利润空间,实现对洱海湖区及周边区域的限制开发,合理配置资源的目的。”

### 从粗放增长到铁腕治污

记者在大理采访获悉,“方案一”由大理市发改局、税务局等部门参与制定。洱海保护费的收费主体尚不明确,政府将把资金用于洱海的环保治污工程。

洱海被视为大理的母亲湖,地位举足轻重。洱海长约42.58公里,东西最大宽度9公里,湖面面积256.5平方公里。在云南九大高原湖泊中,洱海人口密度最大,洱海及流域居住着80多万人口。1996年和2003年,洱海两次大规模暴发蓝藻,大理白族自治州先后提出“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洱海”和“洱海清、大理兴”的治污口号。

有数据显示,自2006年

以来,洱海水质连续9年总体稳定保持在Ⅲ类,其中49个月达到Ⅱ类。今年1至4月份,洱海达到Ⅱ类水质,5至10月份均为Ⅲ类水质。

据云南网报道,2011年至2013年,短短两年,双廊镇的餐饮企业、客栈已由70多家猛增至291家。而整个环洱海沿线共有餐饮企业、客栈459家,其中190家的污水收集处理不合格,42家存在向洱海、河道或附近区域直接排放污水的情况。

“早期地方政府采取的是粗放管理模式。”在双廊开客栈的王建说,2009年前后,镇领导已看出旅游经济有爆发的苗头,甚至用奖励措施鼓励客栈业和农家乐,

但当时的基建和规划都跟不上,所有客栈和居民的生活污水都是直排洱海,及至2013年,环洱海的乡镇才铺设排污管道,此后建的所有客栈,化粪池标准都达到五格以上,也就是粪水要经过滤五次,之后进入排污管。

2013年9月,洱海局部地区蓝藻大面积聚集,警钟敲响。当时大理白族自治州召开发布会,州有关部门分析,洱海水质恶化的原因,既有人湖水水质尚未根本性好转,水体长时间没有循环置换、农业面源污染大、管理不到位等老问题,也有沿湖餐饮住宿的污水、垃圾剧增的新问题。

在那次发布会上,州